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 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董事會決議公告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或“本公司”)於2016年12月25日以電子郵件及電話通知方式向公司全體董事發出了《關於召開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的通知》。2016年12月28日，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以下簡稱“本次會議”)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本次會議由董事長趙先明先生主持，應表決董事14名，實際表決董事14名，公司監事會成員及相關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以及《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合法、有效。

本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控股子公司中興軟創擬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議案》，決議內容如下：

1、同意中興軟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興軟創”)設立第一期員工持股計劃作為委託人設立中興軟創1號定向資產管理計劃，並以每股3.01元人民幣的價格向該定向資產管理計劃非公開發行股票不超過6,000萬股；

2、同意中興通訊放棄有關中興軟創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的優先認繳出資權，同時承諾在本次非公開發行股票的股份登記日前不進行股份轉讓；

3、同意授權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權的有權簽字人代表公司簽署有關文件。

表決情況：同意 14 票，反對 0 票，棄權 0 票。

具體情況詳見與本公告同日刊登的《關於下屬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及公司放棄優先認購權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趙先明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趙先明、殷一民、韋在勝；六位非執行董事：張建恒、樂聚寶、史立榮、王亞文、田東方、詹毅超；以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曦軻、陳少華、呂紅兵、Bingsheng Teng（滕斌聖）、朱武祥。